

南投縣忠孝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「學習扶助」計畫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辦理學習扶助教學計畫補助要點。

貳、目的：

一、縮短學習成就低落學生之學習落差，張顯教育正義。

二、透過學習輔導，進行補救、補強教學，提昇學童知識涵養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
肆、主辦單位：南投縣政府。

伍、承辦單位：忠孝國民小學

陸、行動策略：

(一) 建立學習成就低落學生資料。

(二) 整體規劃補救教學方案。

(三) 就學習成就低落學生所需實施分組或小組補救教學。

(四) 招募並培訓補救教學人力資源。

(五) 募集民間相關經費及資源。

柒、實施期間：115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116 年 6 月 30 日止之課餘時間。

捌、推動小組與職掌：

成員	職 掌	備註
校長	主持相關會議與指導檢核計畫執行事宜	
教導主任	綜理計畫執行、績效管控與推動事宜	
級任教師	1. 參與計畫推動相關事宜 2. 目標學生之篩選與背景資料建置。 3. 統整、設計各項教學紀錄表件 4. 擔任計畫之授課教師 5. 編擬教學進度及教學活動設計。 6. 填寫各項教學紀錄及學生學習狀況分析表。 7. 參與檢討會議 8. 其他關於計畫之發展與諮詢	
家長代表	連繫家長與推動計畫	

玖、受輔對象：具以下情形之成就低落學生，都會地區以班級成績後 20 %，非都會地區以班級成績後 35 % 學生為需補救教學對象：

一、原住民學生。

二、身心障礙學生。

三、外籍、大陸及港澳配偶子女。

四、低收入、中低收入學生及免納所得稅之農工漁民子弟。

五、失親、單親、隔代教養家庭子女。

六、身心障礙學生。

七、其他經學校認定有需要之學習成就低落弱勢國中小學生。

拾、辦理內容：如經費申請課程表。

拾壹、經費：教育部專款補助。

拾貳、預期成效

一、建立學生基本能力並縮短學習成就落差。

二、經由教學活動之機制，引發學生學習動機，使學生快樂學習。

三、協助文化不利地區之學習成就低落學生，使其獲得更多照顧。

拾參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，奉 鈞府核定後實施。